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九易庄宸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 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四期）

九易庄宸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易庄宸”、“公司”或“辅导对象”）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或“辅导机构”）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等有关规定，以及双方签署的《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本辅导期内，申万宏源承销保荐辅导工作小组由赵辉、徐鸿宇、毛雨、崔志祥、李加旺共5人组成。辅导小组成员均取得了证券从业资格证书，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辅导期为2025年7月1日至2025年9月30日，按照辅导计划开展辅导工作。本期辅导工作在全面尽职调查工作的基础上，通过现场、非现场的方式进行，辅导机构与辅导对象建立了



多层次的沟通途径，保持了良好的沟通效率，辅导对象积极配合辅导工作，保证了辅导工作的顺利进行。同时，辅导工作小组工作人员和其他中介机构亦保持紧密配合，采用多种方式开展本期辅导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持续深入对公司的尽职调查工作，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内控制度建设等规范运作情况，查阅并收集公司法律、财务、业务等方面资料，与公司管理层开展访谈；

2、对公司业务、财务、法律等各条线工作进行梳理，对于辅导中发现的疑难问题，辅导机构协同律师、会计师加以论证并提出建议，督促公司改进；

3、就内控规范、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等内容整理了辅导资料并发送辅导对象学习。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1、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继续完善尽职调查，系统、深入地了解公司的基本情况和业务发展情况，全面收集公司设立、历史沿革、股东情况、业务技术、行业发展、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人员情况、组织机构及内部控制、财务会计、募集资金运用等方面的基础材料，进行流水核查工作。

2、本辅导期内，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根据实际需要召集中介机构协调会，就重要问题及时召开专题会议，积极商讨和解决公司尚需规范的主要问题，督促公司从各方面规范运作，并取得了较好效果。

3、在辅导过程中，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及其他专业服务机构与九易庄宸相关人员保持密切沟通，督促公司持续加强公司治理的规范性，督促公司重视财务管理工作，保证公司财务报告及管理信息的真实、可靠和完整，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监管要求规范运行。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北京市京师律师事务所、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积极配合开展辅导工作，对辅导对象合法合规经营、健全公司治理、规范财务基础等方面工作提供了较好的专业支持与指导，提高了辅导工作整体效果。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前期辅导工作中，申万宏源承销保荐辅导工作小组定期与辅导对象沟通，通过组织自学、提供资料、解答疑问等方式，向辅导对象传达法律法规、证券市场动态及新股发行改革等方面的最新信息，深化对上市法规及监管要求的理解，引导辅导对象持续关注证券市场动态。督促公司对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规范，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对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其执行情况进行进一步梳理，协助公司建立和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制度。

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对于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的理解需要持

续加强。辅导机构将持续向公司传达资本市场的最新监管动态，协同其他中介机构督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深入学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法律法规，使其了解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流程、资本市场审核的最新政策与法规等内容。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辅导期内，随着尽职调查的不断深入，辅导机构持续、严格地按照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公司的规范运行进行核查、梳理，及时发现问题并提供解决建议。辅导机构将根据最新监管规定，结合公司实际运行情况，持续督促公司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结构，确保公司合法规范运营。

辅导工作小组将继续关注公司业务经营情况，进一步梳理公司业务模式及经营状况，明确公司核心竞争力，以满足发行审核条件。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将按照有关规定和辅导协议约定，围绕公司治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经营发展、合法合规等方面开展工作，协助辅导对象规范、稳健运营。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九易庄宸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四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赵辉

赵辉

徐鸿宇

徐鸿宇

毛雨

毛雨

崔志祥

崔志祥

李加旺

李加旺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章）



2025 年 10 月 13 日

